



佑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7



06/07

中期業績報告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佑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代號：627）董事會（「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五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該中期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經營業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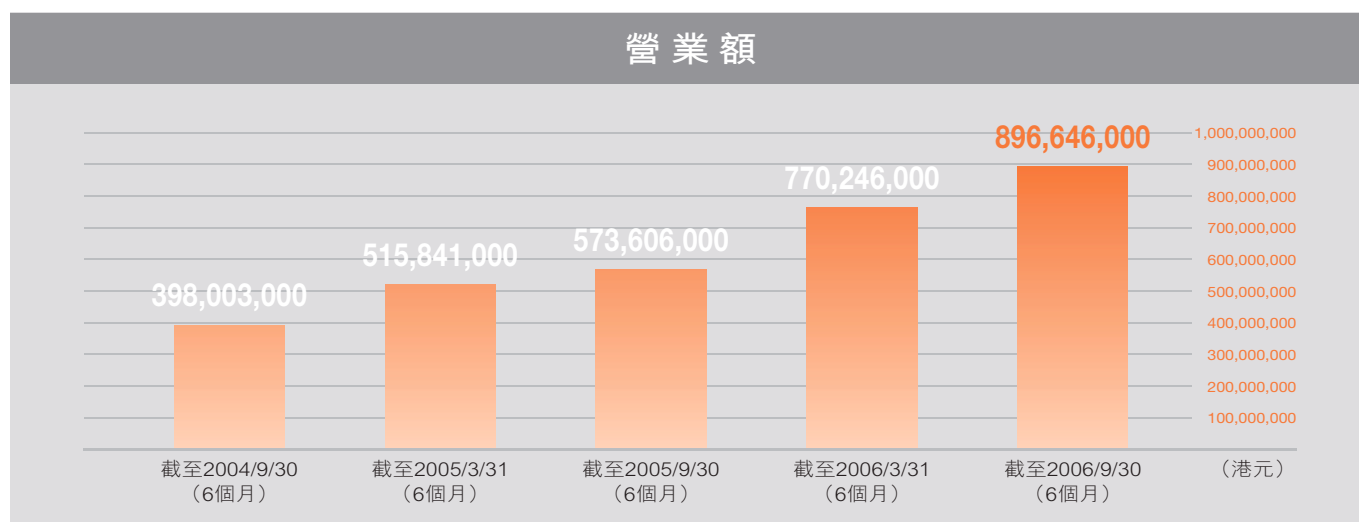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896,64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573,606,000港元上升56%。於回顧期內，集團積極拓展香港及中國之銷售網絡，香港零售店數目由去年同期18間大幅增長至50間，而中國的銷售網絡亦持續擴張，加上一站式紡織產品貿易業務亦錄得倍數增幅，令整體服裝業務有可觀的擴張。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佔本集團之溢利為66,026,000港元，較去年同期56,756,000港元，上升16%。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盈利為2.5港仙。

營業額

服裝業務錄得營業額648,428,000港元，佔本集團整體營業額72%，較去年同期307,035,000港元上升111%。納米業務錄得營業額248,218,000港元，佔本集團整體營業額28%，營業額較去年同期266,571,000港元下降7%。納米業務營業額下降的原因，主要由於國內紡織行業應用納米處理技術日漸普及，吸引其他競爭者相繼加入，儘管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納米加工業務亦見增長，但是整體納米業務營業額則輕微下降。

毛利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整體毛利為196,73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166,881,000港元上升18%，惟毛利率由去年同期29%下降至22%。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一站式紡織產品貿易業務錄得超過9倍增長，而其毛利率較其他業務為低，令整體毛利率下降。



服裝業務

中國

中國仍然是本集團的核心市場。本集團繼續透過特許經營及增設自營店的營銷策略，在中國具潛力的二、三線城市拓展服裝零售及分銷業務，鞏固「U-Right」在中國之銷售網絡。於回顧期內，中國服裝零售及分銷業務的營業額錄得239,69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6%，佔本集團服裝業務37%。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U-Right」品牌於中國擁有超過400個銷售點，覆蓋逾100個城市。

香港

本港通脹在首三季仍然溫和，本集團店舖平均租金成本方面，雖然錄得輕微升幅，但新租用的店舖租金已由高位回落，緩和了租金上漲的壓力。因此，本集團積極拓展本地的零售網絡，加上於二月份與領匯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領匯」）簽定一籃子租務安排租用多個零售店舖已經陸續開業，大大增強了本地的零售網絡。再者，本集團於九月份在樂富中心商場開設了總面積逾5,000平方呎的旗艦店，為「U-Right」品牌樹立更鮮明的形象，標誌著本集團於本地零售網絡已經邁向一個新里程。於回顧期內，香港服裝業務營業額錄得58,80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47,010,000港元上升25%，佔本集團服裝業務9%。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香港店舖數目為50間。

貿易

本集團於紡織產品製造、零售及分銷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加上於創新紡織技術領域的卓越成就，本集團更為其海外客戶提供一站式紡織產品貿易服務，由紡織產品設計、物料採購、生產計劃及質量控制，均可按客戶需要提供最合適的服務，強化本集團於紡織領域的業務發展。於回顧期內，紡織產品貿易業務營業額錄得349,93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919%，佔本集團服裝業務54%。

納米業務

鑑於市場對納米紡織產品需求持續增長，本集團將按業務所需，進一步拓展納米處理業務。此外，本集團在現有技術成熟發展下，進一步增加納米處理生產能力及拓展納米技術授權業務，擴大可應用納米技術的產品種類，以及擴大銷售層面及網絡，於回顧期內，納米業務平穩發展。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股本結構

本集團一直以內部資源、股本集資及銀行貸款為其業務發展提供資金。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485,987,000港元，而流動比率維持於1.8。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719,816,000港元的銀行信貸額，借貸扣除現金及銀行結餘為330,093,000港元（淨借貸），而淨負債資本比率（淨借貸與資產淨值之百分比）為30%。

外匯

本集團核心業務植根香港及中國，資產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匯率波動的風險不大。

資產抵押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為取得日常業務運作所需銀行信貸而押予銀行的資產總賬面淨值約232百萬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支出

於期內，本集團資本支出總額約為196百萬港元，其中130百萬港元用於服裝業務，用以擴張零售及分銷網絡，包括於中國及香港收購零售店。此外，66百萬港元則用於拓展及擴大納米業務之生產能力。

結算日後事項

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本集團向荷蘭銀行發行二零一一年到期6千萬港元零息可換股債券，行使價為每股股份0.288港元。所籌集資金將作為本集團之一般營運用途。發行可換股債券之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十月九日之公佈內披露。

僱傭、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員工總數為2,175名，其中香港員工總數為288人，中國員工總數為1,887人。本集團根據市場之薪酬水平、個人專長及表現等，為僱員提供全面之薪酬及福利計劃。本集團提供之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強制性公積金及認購股權計劃。

展望

多元化服裝業務 迎合市場潮流

U-RIGHT

佑威集團服裝業務定位清晰，未來將繼續拓展於中、港兩地二、三線地區的銷售網絡，鞏固「U-Right」於男、女休閒服範疇的領導地位。未來一年，本集團將繼續擴展中國及香港銷售網絡，投放更大的資源發展「U-Right」零售及分銷業務。為進一步擴充業務版圖，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於澳門開設首間「U-Right」零售店舖，正式進軍澳門服裝零售市場。澳門旅遊業蓬勃發展，帶動零售市場暢旺，集團已為開拓澳門市場制定了清晰的發展藍圖，銳意於澳門服裝零售市場佔一席位。

SEVENDAYS

多品牌零售服裝店在國內屬於嶄新概念，集團預計在中國一線城市對此將產生龐大的潛在需求，經過週詳的籌備，本集團新型銷售終端「SEVENDAYS」多品牌服裝業務於十月份正式在中國北京及上海開業。「SEVENDAYS」為集團最新代理服裝品牌業務，匯聚潮流服飾、家居精品，目標客戶群為年齡介乎16至30歲的年青消費者，服裝元素包括街頭文化、具個性、不羈、流行運動等。現時集團已經與20個中、港兩地及國際個服裝品牌完成簽訂代理協議，其中品牌包括K2、a.y.k.、Kitterick及迪士尼成人服裝dot28產品，諸如FEN、@i、Di、JD及Flip（鞋）等設計師品牌。集團新業務以「SEVENDAYS」命名具有特別含意，藉此帶出兩個購物信息：本集團產品可滿足顧客一周七日之需要；並且本集團產品款式繁多，切合每一種個人品味。集團預計未來一年於中國一線城市開設12間形象店，另外30間品牌專門店。

PEZZX

近年國內經濟發展蓬勃，大城市的消費者不少傾向選擇購買較高檔次潮流品牌服飾。本集團自創新品牌「PEZZX」業務於十月份正式在中國上海開業。「PEZZX」女裝部份定位是介於少淑休閒與潮流時裝之間；整個男女服裝系列可定位為「潮流休閒服」。「PEZZX」從衣服的颜色、質感、裁縫細節...等等出發，讓消費者把自己對衣服的選擇和配搭，構成一個有生命的新肢體，道出自己的個性。所有的衣服物料均由外地進口，品質保證，而且款多量少，給消費者選購自己喜愛的衣服。集團預計未來一年於中國一線城市開設10間專門店，另外10個百貨專櫃。





佑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貿易

本集團已建立強大的紡織產品採購能力、穩固的服裝業務及多元化服裝業務銷售策略，加上嶄新科技多功能紡織產品於市場上的領導地位，本集團將積極拓展紡織產品貿易業務，增加不同的銷售層面，繼續開發新市場。

創新紡織技術提升產品附加值

納米技術

為配合國內紡織品對納米技術加工要求的發展，本集團決定拓展上游紡織產品納米加工業務，擴大納米技術可應用的產品種類，本集團於中國江蘇省宜興市已開始建立全新上游納米紡織產品處理基地。宜興納米紡織品處理基地預計每年可處理約3,000萬平方米布匹。江蘇省為中國上游紡織產品製造的集中地，配套設施如中央供應蒸氣等相當完備，本集團選擇在此設立新的處理基地，將有助開拓新業務及吸納該地區客戶，鞏固集團於納米紡織產品處理範疇的領導地位。

羽毛纖維紡織技術

去年本集團引入全球首創的羽毛纖維紡織專利技術，製成全新保暖材料「羽毛絨」，推出「羽絲棉服裝系列」，大受消費者歡迎。「羽毛絨」特性輕而薄，保暖能力媲美傳統羽絨，可裁剪，可水洗，清潔衛生，加上其生產原料屬再生資源，生產成本較傳統羽絨產品為低，能適用於製造冬季服裝、床上用品或戶外運動用品，改變傳統禦寒衣物臃腫而昂貴的概念。本集團深信此創新技術極具發展潛力，能為禦寒衣物確立「輕、薄、暖」的新標準。本集團將進一步開拓此專利技術應用至更多不同類型的禦寒產品，並深信此技術將為本集團整體業務表現注入另一股新動力。

展望未來，本集團求變創新的策略，成功揉合創新紡織技術於傳統服裝零售業務上，並透過與不同企業合作，藉以拓闊技術應用至不同種類紡織產品及範疇，令業務更穩健。除此以外，多元化品牌服裝業務及強化擴大服裝零售網絡均能擴闊銷售層面，增加服裝市場的滲透率。本集團深信這些新開展的業務均能迅速發展，提高集團的盈利能力。



簡明綜合損益賬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2	896,646	573,606
銷售成本		(699,912)	(406,725)
毛利		196,734	166,881
其他收益		5,579	5,402
銷售及分銷費用		(69,220)	(50,422)
行政開支		(31,962)	(44,677)
經營業務溢利	2, 3	101,131	77,184
融資成本	4	(17,917)	(10,598)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312	270
除稅前溢利		83,526	66,856
稅項	5	(8,950)	(5,600)
除稅後溢利		74,576	61,256
下列各項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6,026	56,756
少數股東權益		8,550	4,500
		74,576	61,256
每股股息	6	0.7港仙	0.5港仙
每股盈利	7	2.5港仙	2.7港仙
基本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8	401,863	335,66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88,654	89,254
投資物業	8	32,430	9,430
無形資產		156,708	118,716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55,583	55,583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72,194	72,194
租金及其他按金	8	78,507	7,385
		885,939	688,226
流動資產			
存貨		253,304	154,362
應收賬款	9	298,882	229,68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9,390	101,60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206	2,206
可收回稅項		2,084	2,206
銀行及現金結餘		391,968	619,544
		1,077,834	1,109,604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10	94,925	49,41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8,366	22,066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113	113
稅項撥備		29,287	20,337
計息借貸		448,377	294,578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779	4,379
		591,847	390,885
流動資產淨值		485,987	718,71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71,926	1,406,945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貸		271,439	340,439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1,466	4,823
遞延稅項		14,000	14,000
		286,905	359,262
資產淨值		1,085,021	1,047,683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1	267,970	267,970
儲備		802,713	758,12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1,070,683	1,026,095
少數股東權益		14,338	21,588
權益總額		1,085,021	1,047,68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認股權證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應佔 千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如前呈報	177,657	292,540	17,603	220	(945)	585	1,010	232,150	720,820	7,355	728,175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影響	-	-	-	-	-	(585)	-	585	-	-	-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經重列	177,657	292,540	17,603	220	(945)	-	1,010	232,735	720,820	7,355	728,175
關於公開發售產生之開支	-	(4,502)	-	-	-	-	-	-	(4,502)	-	(4,502)
於權益中直接確認之虧損淨額	-	(4,502)	-	-	-	-	-	-	(4,502)	-	(4,502)
本期間溢利	-	-	-	-	-	-	-	56,756	56,756	4,500	61,256
本期間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總額	-	(4,502)	-	-	-	-	-	56,756	52,254	4,500	56,754
於下列情況下發行股份：											
行使認股權證	990	1,950	-	-	-	-	(960)	-	1,980	-	1,980
公開發售	89,323	133,985	-	-	-	-	-	-	223,308	-	223,308
認股權證到期時權益之變動	-	50	-	-	-	-	(50)	-	-	-	-
已付股息	-	-	-	-	-	-	-	(21,437)	(21,437)	(3,200)	(24,637)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	267,970	424,023	17,603	220	(945)	-	-	268,054	976,925	8,655	985,580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16,577	-	-	-	16,577	-	16,577
關於公開發售產生之開支	-	(658)	-	-	-	-	-	-	(658)	-	(658)
於權益中直接確認之(虧損)/收益淨額	-	(658)	-	-	16,577	-	-	-	15,919	-	15,919
本期間溢利	-	-	-	-	-	-	-	46,650	46,650	12,933	59,583
本期間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總額	-	(658)	-	-	16,577	-	-	46,650	62,569	12,933	75,502
已付股息	-	-	-	-	-	-	-	(13,399)	(13,399)	-	(13,399)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267,970	423,365	17,603	220	15,632	-	-	301,305	1,026,095	21,588	1,047,683
本期間溢利	-	-	-	-	-	-	-	66,026	66,026	8,550	74,576
本期間已確認收入總額	-	-	-	-	-	-	-	66,026	66,026	8,550	74,576
已付股息	-	-	-	-	-	-	-	(21,438)	(21,438)	(15,800)	(37,238)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	267,970	423,365	17,603	220	15,632	-	-	345,893	1,070,683	14,338	1,085,02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88,069)	(102,53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217,349)	(152,36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77,842	369,68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減少)/增加淨額	(227,576)	114,781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19,544	466,040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91,968	580,82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之結餘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391,968	580,821

附註：

1. 呈列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除投資物業及若干財務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法編製。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下述說明除外。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由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多項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經修訂）」）、修訂及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下文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業績之編製及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財務資料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資本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重估內含衍生工具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申報及減值 ⁴

- 1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營業額包括銷售貨品之發票值扣除貿易折扣及退貨、加工收入及專利技術收入。

於釐定本集團之地區分類時，收入及業績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分類。

本集團之地區分類包括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不包括香港）（「中國」）。

本集團之業務分類包括服裝業務以及納米業務。納米業務為應用瑞典德高技術，以納米技術為基礎之物料處理技術之相關業務。

(a) 地區分類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貢獻按地區劃分之分析連同二零零五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香港		中國		撤減		綜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對外客戶銷售	58,807	47,010	837,839	526,596	—	—	896,646	573,606
分類間銷售	—	—	9,449	4,930	(9,449)	(4,930)	—	—
總收益	58,807	47,010	847,288	531,526	(9,449)	(4,930)	896,646	573,606
分類業績	5,783	3,817	112,695	85,570	—	—	118,478	89,387
未分配開支							(17,347)	(12,203)
經營業務溢利							101,131	77,184
融資成本							(17,917)	(10,598)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312	270
除稅前溢利							83,526	66,856
稅項							(8,950)	(5,600)
除稅後溢利							74,576	61,256

(b) 業務分類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按業務劃分之分析連同二零零五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服裝業務		納米業務		撇減		綜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收益：								
對外客戶銷售	648,428	307,035	248,218	266,571	—	—	896,646	573,606
分類間銷售	—	—	9,449	4,930	(9,449)	(4,930)	—	—
總收益	648,428	307,035	257,667	271,501	(9,449)	(4,930)	896,646	573,606

3. 經營業務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溢利已扣除：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僱員成本	23,683	19,323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之最低租金付款	23,847	12,305
折舊	20,628	18,882

4.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利息支出：		
銀行貸款及透支	17,591	10,400
融資租賃	326	198
	17,917	10,598

5. 稅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撥備：		
香港	5,870	568
其他地區	3,080	5,032
本期間稅項支出	8,950	5,600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7.5%（二零零五年：17.5%）之稅率計算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之應計稅項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各別司法管轄區之稅率計算，並以當地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為基準。

6. 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期股息	18,758	13,399

董事宣佈派付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0.7港仙（二零零五年：每股0.5港仙）予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權益持有人。股息單將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或前後寄發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7.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集團之權益持有人應佔純利66,026,000港元（二零零五年：56,756,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2,679,698,250股（二零零五年：2,133,684,178股普通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重大潛在之普通股攤薄影響，故此並無呈列該等期間內之每股攤薄盈利。

8. 資本支出

於期內，本集團資本支出總額約為196百萬港元，其中130百萬港元用於服裝業務，用以擴張零售及分銷網絡，包括於中國及香港收購零售店。此外，66百萬港元則用於拓展及擴大納米業務之生產能力。

9. 應收賬款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計算本集團於結算日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99,169	56,182
31日至60日之間	120,216	45,030
61日至90日之間	51,198	91,764
91日至120日之間	28,299	30,851
121日至150日之間	—	5,857
	298,882	229,684

除現金及信用卡形式之銷售外，發票之一般付款期為發出日期起計30日內，惟若干具規模之客戶之賒賬期則達90日。應收賬款在不可能悉數追收時按其原有發票金額減呆賬撥備確認及列賬。壞賬則於產生時撇除。

10. 應付賬款及票據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計算於結算日之應付賬款及票據賬齡分析：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43,518	28,107
31日至60日之間	23,730	5,243
61日至90日之間	22,062	10,181
超過90日	5,615	5,881
	94,925	49,412

11. 股本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股本：		
5,000,000,000股(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5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2,679,698,250股(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679,698,25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267,970	267,970

12. 關連人士交易

- (a) 於期內，本集團向梁鄂先生及梁城先生就彼等共同擁有之物業支付4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42,000港元)之租金開支。此外，本集團亦向梁城先生支付36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60,000港元)租金開支。梁鄂先生及梁城先生均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租賃之物業由本集團佔用作零售店舖及董事宿舍。
- (b) 期內，本集團與共同控制實體德高科技(國際)有限公司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購貨	1,863	1,315
已收租金收入	—	23
已收管理費收入	—	12
已付授權技術及商標使用費	1,000	1,000

13. 經營租賃安排

(甲) 作為出租人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可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約，按以下年期收取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2,403	751

(乙) 作為承租人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可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約，按以下年期支付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43,298	15,259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1,134	21,831
	94,432	37,090

14.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15. 比較數字

中期財務報表之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歸類，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七年二月十四日(星期三)至二零零七年二月十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之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如欲符合獲取已宣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本公司股份之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適當之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以辦理有關登記手續。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鼓勵或獎賞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貢獻及／或協助本集團聘請及留任能幹僱員及吸納對本集團與本集團持有股權之任何實體(「所投資公司」)有重大價值之人力資源。該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公司之董事及僱員、本集團或任何所投資公司之供應商及客戶、向本集團或任何所投資公司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任何人士或公司，以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公司之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所投資公司所發行任何證券之持有人。除非另有修訂或修改，該計劃自二零零二年七月十七日起十年內有效。

於本期間之期初及期末，本公司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授出、行使、註銷任何購股權或有任何購股權失效。

於結算日後，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六日，合共177,500,000份購股權被授予本公司若干董事、本集團僱員及供應商，每股行使價為0.255港元。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本財務報表之批准日期，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取消。

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公開發售所獲收益淨額約218百萬港元，其中約168百萬港元及50百萬港元擬分別用作擴展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內地之零售網絡。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所得款項淨額已悉數用於擴展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內地之零售網絡。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根據該條例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好倉／淡倉	身份	擁有之本公司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梁鄂先生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09,221,000	4.08%
	好倉	全權信託之創辦人	1,009,557,179 (附註(1))	37.67%
梁兆根先生	好倉	配偶之權益	600,000 (附註(2))	0.02%

附註：

- (1) 該等股份由ACE Target Inc.作為The Target Unit Trust之受託人身份擁有。The Target Unit Trust全部已發行單位由一個受益人包括梁鄂先生家族成員之全權信託The Leung Ngok Family Trust之受託人Trident Trust Company (B.V.I.) Limited擁有。

因此，梁鄂先生（作為The Leung Ngok Family Trust之創辦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被視為於ACE Target Inc.以The Target Unit Trust之受託人身份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梁兆根先生被視為透過其配偶林勳女士之權益，而於本公司6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若干董事以非實益性質持有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股份，此舉純粹為遵守過往有關公司股東數目最少兩名之規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規定被當作或被視作已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董事購入股份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於股份之權益」一節以及「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任何時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記錄，以下人士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5%或以上之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	好倉／淡倉	身份	擁有之本公司 普通股數目	附註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ACE Target Inc.	好倉	受託人	1,009,557,179	1	37.67%
Trident Trust Company (B.V.I.) Limited	好倉	受託人	1,009,557,179	1	37.67%
嚴玉琳女士	好倉	配偶之權益	1,118,778,179	2	41.75%

附註：

- (1) 該等權益於上文「董事於股份之權益」一節亦作為梁鄂先生之權益披露。
- (2) 嚴玉琳女士被視為透過其配偶梁鄂先生之權益而擁有本公司1,118,778,179股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除外，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於股份之權益」一節）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載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中之權益或淡倉。

購入、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自身守則」)，其條款不低於標準守則所載之所需標準。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已於中期報告所涵蓋之會計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自身守則所載之所需標準。

遵守本公司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之書面指引

本公司已就本公司相關僱員(「相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制訂書面指引(「書面指引」)，其條款不低於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就此，「相關僱員」包括本公司任何僱員或本公司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董事或僱員，彼等基於在任或受僱而有可能持有關於本公司或其證券可能影響股價之未公佈敏感資料。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所涵蓋會計期間並無發現違反書面指引之情況。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加強本公司之管理，同時保障整體股東利益。董事認為，除主席及行政總裁未有區分以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之守則條文。梁鄂先生現時兼任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董事相信，此架構能為本集團提供強勢及一致之領導，並更有效地及有效率地策劃業務、作出決定以及實施長遠之業務策略，從而有利於本集團之業務前景。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現時由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賈路橋先生、黃光漢先生、楊東輝先生及黃繼昌先生組成。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與董事商討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一名本公司執行董事(即梁鄂先生)及兩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光漢先生及黃繼昌先生)組成。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就本公司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提供建議，以及參考董事不時議決之公司目標及目的審閱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特定薪酬組合。

執行委員會

執行委員會由本公司所有執行董事組成。執行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視本公司之策略計劃及本公司所有業務單位之運作，以及就與本公司之管理及運作有關之事宜作出決定。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之一般披露責任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八日刊發之報章公佈所詳述，本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借款人」）與一個銀團訂立涉及最高達220,000,000港元之有期貸款及最高達110,000,000港元之循環信貸之協議（「融資協議」）。融資協議之終止日期為融資協議日期後滿36個月當日。

根據融資協議，借款人有責任促使梁鄂先生（本公司董事）、其家族成員、相關信託及其所控制之公司須於所有時間均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最少30%，並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之最大單一股權。違反上述責任將構成融資協議之違約事件。倘發生融資協議之違約事件，未償還貸款連同應計利息將即時到期並須予清付。

由於截至本中期期間結束時，上述融資協議之指定強制履約責任繼續存在，本公司因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作出以上披露。此外，上述須履行之責任於截至本中期期間結束時已妥為履行。

本公司董事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梁鄂先生、梁城先生及梁兆根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賈路橋先生、黃光漢先生、楊東輝先生及黃繼昌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梁鄂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